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西海志合绩字〔2026〕7号

项目名称：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

项目单位：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主管部门：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委托单位：焉耆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新疆西海志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评价机构：新疆西海志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李雯

联系方式：0996-2152066

通讯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亿盛大厦 2401 室

项目评价小组成员：

主评人：李雯

质量复核人员：郝爱林

报告撰写人员：李友鹏

助理人员：臧百鸿

助理人员：阿丽亚

主评人签字：李雯

目录

摘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0
（一）项目概况	1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17
（一）评价目的和范围	17
（二）评价原则及方法	19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3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6
（一）综合评价情况	26
（二）评价结论	2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9
（一）项目决策情况	29
（二）项目过程情况	32
（三）项目产出情况	35
（四）项目效益情况	39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1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41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3
六、有关建议	44
七、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建议	45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46
附件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47

附件二：项目单位原绩效目标申报表 56

附件三：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58

附件四：访谈内容 60

附件五：项目单位意见反馈 63

摘要

一、项目概述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交通强国建设、乡村振兴战略总体部署。国家先后出台《农村公路条例》《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方案》《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方案》等政策法规，持续推进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实施农村公路“千灯万带”示范工程，明确要求对交通流量较大、事故易发的农村平交路口完善交通信号灯、标志标牌、警示设施，补齐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短板。政策提出健全农村公路常态化养护机制，统筹推进路况养护与安全设施提质升级，着力消除农村道路通行安全隐患，构建安全畅通、普惠便民的农村公路网络，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夯实农业农村现代化交通基础。本项目实施农村道路红绿灯、交通标识标牌安装完善工作，正是落实国家农村公路安全提升行动、健全农村道路安全保障体系的具体实践。

自治区持续推进全区“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农村公路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与隐患常态化治理工作，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公路条例》相关规定，条例明确要求，在农村公路交叉口、事故多发路段、村镇出入口等重点区域按需设置交通信号灯、警示标志、限速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持续补齐农村道路安防设施薄弱环节。自治区统筹推进农村公路建、管、养、运一体化发展，持续深化农村公路“路长制”落地实

施，重点解决南北疆农牧区农村道路标识缺失、路口管控设施不足等突出问题，不断改善农牧民出行条件，服务乡村产业发展、基层治理与平安新疆建设。本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配套实施交通信号灯、道路标识标牌布设，契合自治区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治理、持续提升农村路网通行保障能力的工作安排。

焉耆县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关于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和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部署，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切实提升农村道路安全通行水平，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农村道路日常养护及安全设施完善工作。结合我县农村路网实际通行状况、平交路口管控需求及群众出行安全保障需要，聚焦道路标识标牌缺失、交通信号灯配置不足、路口安全警示设施不完善等突出问题，通过实施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规范设置红绿灯、道路标识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进一步补齐农村道路安全短板，消除通行安全隐患，优化农村道路交通秩序，保障群众出行安全畅通，助力我县乡村振兴、平安建设和农村交通治理能力提升。

二、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评价结论

评价组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规则，通过数据采集、访谈及问卷调查，对“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价结果：总分为 91.95 分，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7.67 分；项

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 25 分，得分为 21.33 分；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40 分，得分为 37.95 分；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25 分，得分为 25 分。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绩效评分表

指标	A 决策	B 过程	C 产出	D 效益	合计
权重	10	25	40	25	100
分值	7.67	21.33	37.95	25	91.95
得分率	76.7%	85.32%	94.88%	100%	91.95%

（二）绩效分析

项目决策：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严格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农村公路条例》《关于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公路条例》等国家及自治区政策文件实施，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行业发展规划及单位履职范畴，不存在同类重复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经局党委集体研究审议，编制完整实施方案，会议纪要、审批材料齐全。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依据上级养护专项资金文件，结合全域道路隐患排查成果分项测算资金，103 万元资金按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旅游指示标牌、国道交叉口信号灯三类工程精准拆分，资金额度与工程量匹配。项目虽按要求设置绩效目标，但存在明显短板：绩效目标完整性不足，绩效申报表仅填报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量化指标，未将旅游指示标志牌、交通信号灯两项核心建设任务纳入产出指标，无法覆盖全部建设内容，难以开展全过程绩效监控与量化考核；绩效指标

明确性欠缺，旅游标牌、信号灯未配套对应量化数值，指标与年度建设任务不匹配，难以精准核验分项工程实施成效。

项目过程及产出：项目资金保障有力，103 万元养护专项资金全部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资金全额拨付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支出整体履行完整审批流程，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旅游指示标牌两项资金支出合规，但存在跨年度资金结算问题，2023 年完工的 6 万元交通信号灯项目款项顺延至 2025 年度养护资金列支，项目台账未清晰区分工程实施年度与资金拨付年度，资金统筹精细化管理水平不足。

单位已建立工程、采购、财务、档案等基础内控制度，配套完整项目实施方案，但管理制度体系存在短板：缺少专项项目验收管理制度，验收、整改销号无统一制度约束；现有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内容简略，针对安防设施施工、质量管控、工序管理实操细则缺失，制度落地指导性不强。制度执行层面整体规范，项目全过程严格遵守交通、财政、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工程量增加及时签订补充协议，变更手续完备；合同、验收、影像等档案资料齐全归档，人员、设备、场地等实施保障全部落实到位。

项目效果：通过全域增设平交路口警示设施、旅游指引标识、国道交叉口信号灯，全面补齐农村道路安防短板，规范人车通行秩序，构建“隐患排查—设施完善—日常管护”长效治理链条，持续完善县域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有效降低路口交通安全事故风险。同时将全部新增交通设施纳入常

态化养护巡查，建立“一处一档”点位台账，持续开展动态隐患整治，农村公路养护标准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有力支撑“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群众认可度较高，面向沿线村民、过往驾驶人开展随机问卷调研，发放问卷 112 份，有效问卷 108 份，围绕标识清晰度、通行改善、施工管理、后期管护、整体效果五个维度开展测评，项目综合群众满意度 96.11%，群众出行安全感、获得感明显提升。

三、主要经验及做法

1.坚持隐患导向精准谋划，科学统筹项目规划设计。

全面摸排全域道路风险点位。组织人员对全县县、乡、村道开展全覆盖隐患排查，结合道安委推送安全隐患清单，聚焦平交路口警示缺失、旅游道路标识不足、国乡道路交叉口事故高发三大突出短板确定建设内容，靶向实施安防设施升级改造。合理拆分分项工程、精准测算资金。紧扣多元发展需求布局项目。一方面补齐农村道路安全设施，降低路口交通事故风险；另一方面配套完善旅游指引标牌，兼顾群众日常出行与乡村文旅发展，实现安全治理与产业服务一体推进。

2.细化阶段实施流程，分环节闭环推进项目落地。

分阶段有序推进项目实施。设置前期摸排手续办理、现场施工、竣工验收管护三个阶段，明确各阶段时间节点、工作任务，提前完成点位复核、造价核算、采购报批等前期工作，施工期间专人驻场监管，完工后集中开展验收核查，全流程节奏可控。严格工程量核验管控。完工后依托第三方检

测报告核对实际建设数量，建立“一处一档”点位台账，逐一对标核查警示标志牌、旅游标识、交通信号灯安装点位，确保建设内容真实可追溯。

3.压实层级责任体系，构建分工明确管理机制。

实行分级负责制。主要领导总牵头、分管领导统筹推进，业务科室划分采购监督、现场施工监管、资料归档专项岗位，定岗定人落实项目全流程管理；定期召开调度会，及时协调解决施工堵点难点。强化多部门协同联动。主动对接道路安委、公安交警、各乡镇互通隐患信息，联合优化标牌、信号灯布设点位，形成道路隐患联合排查、联合整治工作合力，提升隐患治理实效。

4.建管并重，建立交通设施长效管护机制。

项目验收合格后，将全部新增警示标牌、旅游标识、交通信号灯统一纳入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巡查清单，常态化开展巡检，及时维修歪斜、破损设施；持续开展道路隐患动态排查，动态更新隐患台账，常态化推进道路安全综合治理，持续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稳步提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精细化水平。

四、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编制不完整、指标设置不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不足。绩效申报表仅设置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相关数量指标，未纳入旅游指示标志牌、交通信号灯两项核心建设内容，绩效目标无法全面匹配项目全部实施内容，难以开展完整的全过程绩效监控与量化考核。

绩效指标明确性存在短板。旅游标牌、信号灯工程未配套对应量化指标，指标量化覆盖不全，缺少可衡量的数据标准，完工后无法精准核验两项分项工程实施成效，指标内容与实施方案年度建设任务不对应。

2.资金统筹管理精细化程度不足。

项目 6 万元交通信号灯工程实际 2023 年已完工，但资金顺延至 2025 年度养护专项资金列支，施工实施年度、计划年度、资金支付年度三者时序错位；项目台账未清晰区分历年遗留工程与当年新建项目，资金调度、跨年度项目统筹谋划不够细致，资金全过程精细化管理存在短板。

3.内部项目管理制度体系不完善，实操性不强。

缺少专项项目验收管理制度，项目完工验收、问题整改、验收销号闭环管理缺少制度依据，验收工作流程无专项规范约束。现有施工现场工程管理制度条款内容简略，针对标识标牌、信号灯安装的现场监管、质量管控、施工工序等实操细则缺失，对工程全过程标准化管控支撑不足。

4.项目进度管控不力，工期未按计划完成。

项目方案明确计划完工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1 日，实际完工验收时间为 11 月 21 日，工期滞后 21 天，项目施工进度统筹、阶段性工期调度管控力度不足。

五、针对问题提出的有关建议

1.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实现指标与项目任务全覆盖。

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时，严格对照实施方案全部分项工程逐项梳理，将警示标志牌、旅游标识、信号灯等所有建设内

容全部设置对应定量产出指标，做到建设任务与绩效指标一一对应。完善绩效指标量化体系，所有分项工程均设置可量化、可核验的数量、成本指标，全面覆盖项目实施内容，依托完整绩效指标开展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绩效监控。

2.优化资金统筹与台账管理，规范跨年度项目资金结算。

建立分年度工程项目明细台账，单独区分当年新建工程、往年完工尾款项目，在预算编制阶段提前梳理历年待结算工程，合理统筹资金拨付时序，尽量实现当年项目资金当年结算，减少跨年度资金列支情况。细化资金台账登记要素，清晰记载各分项工程实施年份、工程量、预算金额、付款进度，定期梳理核对，提升资金调度、预算执行精细化管理水平。

3.补齐制度短板，完善工程全流程内控管理体系。

补充制定项目竣工验收专项管理制度，明确验收组织流程、工程量核查要点、资料归档、问题整改销号、验收资料留存等全流程标准，形成验收闭环管理机制。修订完善施工现场工程管理制度，针对交通标识、信号灯安装类农村公路安防项目，细化现场施工监管、质量检测、工序管控、安全作业等实操条款，增强制度落地性与指导性。

4.强化项目全过程进度管控，严控施工工期。

新项目实施前期细化分阶段施工进度计划表，按月分解施工任务，定期开展进度调度，及时协调解决材料、施工、现场协调等阻碍工期的问题。建立工期预警机制，临近计划完工节点提前开展自查，提前梳理工程量变更、现场施工难点，避免出现工期滞后问题，保障项目按期完工验收。

5.建立常态化自查机制，持续规范项目全过程管理。

定期对照绩效、资金、工程、档案、验收等管理要求开展内部自查，提前发现绩效编制、制度建设、资金统筹、进度管控等薄弱环节，及时整改完善，持续提升农村公路养护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

六、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建议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我司对本项目评价结果提出以下建议：

1.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可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建议焉耆县财政局根据相关政策制度，结合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因素，对该专项资金原则上继续予以保障。

2.建议焉耆县焉耆县交通局针对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反馈的问题和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求，切实改进项目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将整改情况向焉耆县财政局行文报告。

3.建议焉耆县财政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将绩效评价结果进行公示，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同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可在焉耆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回应社会关切，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方案》（新财预〔2018〕158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系列文件的要求，受焉耆县财政局的委托，新疆西海志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评价机构的身份，承担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并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四好农村路”建设重要指示精神，落实交通强国建设、乡村振兴战略总体部署。国家先后出台《农村公路条例》《新一轮农村公路提升行动方案》《公路安全设施和交通秩序管理精细化提升行动方案》等政策法规，持续推进农村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实施农村公路“千灯万带”示范工程，明确要求对交通流量较大、事故易发的农村平交路口完善交通信号灯、标志标牌、警示设施，

补齐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短板。政策提出健全农村公路常态化养护机制，统筹推进路况养护与安全设施提质升级，着力消除农村道路通行安全隐患，构建安全畅通、普惠便民的农村公路网络，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夯实农业农村现代化交通基础。本项目实施农村道路红绿灯、交通标识标牌安装完善工作，正是落实国家农村公路安全提升行动、健全农村道路安全保障体系的具体实践。

自治区持续推进全区“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深入开展农村公路安全设施精细化提升与隐患常态化治理工作，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公路条例》相关规定，条例明确要求，在农村公路交叉口、事故多发路段、村镇出入口等重点区域按需设置交通信号灯、警示标志、限速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持续补齐农村道路安防设施薄弱环节。自治区统筹推进农村公路建、管、养、运一体化发展，持续深化农村公路“路长制”落地实施，重点解决南北疆农牧区农村道路标识缺失、路口管控设施不足等突出问题，不断改善农牧民出行条件，服务乡村产业发展、基层治理与平安新疆建设。本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配套实施交通信号灯、道路标识标牌布设，契合自治区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治理、持续提升农村路网通行保障能力的工作安排。

焉耆县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及自治区关于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和道路交通安全工作部署，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切实提升农村道路安全通行水平，县委、县政府

高度重视农村道路日常养护及安全设施完善工作。结合我县农村路网实际通行状况、平交路口管控需求及群众出行安全保障需要，聚焦道路标识标牌缺失、交通信号灯配置不足、路口安全警示设施不完善等突出问题，通过实施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规范设置红绿灯、道路标识标牌等交通安全设施，进一步补齐农村道路安全短板，消除通行安全隐患，优化农村道路交通秩序，保障群众出行安全畅通，助力我县乡村振兴、平安建设和农村交通治理能力提升。

2.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评价工作组根据《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度农村公路养护工作实施方案》及项目施工合同资料梳理，项目计划工期：2025 年 4 月 1 日—10 月 31 日，本项目实施内容主要为：

①农村公路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增设：针对全县农村公路大量平交路口视线条件差、警示标识缺失问题，结合隐患排查台账、道安委反馈安全隐患，在全县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 590 处。

②县域旅游公路交通标志牌增设：围绕县域旅游发展布局，补齐农村旅游通道标识短板，在通往景区、乡村旅游点的农村公路沿线规范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 2 个，统一标牌样式、内容，完善旅游指引体系，提升路网服务能力，方便群众、游客出行，助力乡村文旅产业发展。

③农村公路接入国道交叉路口交通信号灯（红绿灯）安装：聚焦农村公路与国道相交重点路口，该类路口车流交汇、冲突风险高，是事故易发点位。在选定农村公路接入国道交

叉路口安装交通信号灯 4 个，规范路口车辆通行秩序，消除人车混行、抢道通行安全隐患，提升重点交叉口通行安全水平。

（2）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已完成并通过验收，具体如下：

①在全县农村公路大量平交路口视线条件差、警示标识缺失、道安委反馈安全隐患等地增设警示标志牌 589 处，共计支出 84 万元；

②在 G0711 乌尉高速（焉耆县与库尔勒市交界处、焉耆县与和静县交界处）通往景区、乡村旅游点的农村公路沿线，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 2 处，共计支出 13 万元；

③在北大渠乡十号渠村与 G216 国道连接处、北大渠乡太平渠村与 G216 国道连接处、永宁镇马莲滩村委会、永宁镇黑疙瘩村路段安装交通信号灯 4 套，共计支出 6 万元；

3.资金投入与使用情况

（1）资金投入

2025 年共计安排预算资金 103 万元，资金来源为 2025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专项资金。

（2）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 10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10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4.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项目组织

焉耆县交通运输局：作为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实施单

位，主要负责统筹项目整体组织实施，牵头编制项目实施方案、落实项目建设任务，规范开展工程组织、现场管理与竣工验收工作；严格执行专项资金管理相关规定，做好项目资金申报、审核及结算管理，健全项目台账资料，清晰区分项目实施时序；同时统筹做好道路安防设施建设后期管护，畅通群众意见收集渠道，保障项目顺利落地并持续发挥社会效益。

焉耆县财政局：负责项目预算审查、资金安排与拨付，履行财政资金监管职责，组织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针对评价发现问题督促项目实施单位落实整改，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2）项目管理制度

①财务管理：

项目单位制定了《焉耆县交通运输局财务会计制度》，包含会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会计管理制度包括会计核算制度、财务报销管理制度、财务收支审批制度、报销及票据使用管理制度、会计档案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货币资金管理制度、往来款项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用款计划（额度）管理制度、财政资金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收入合同管理制度，各项制度健全、规范。

②采购、合同及验收管理：

项目单位制定有焉耆县交通局采购验收内部控制制度，制度内规定了采购领导小组各成员及职责、采购流程、采购的监督与纪律等内容。采购需按照以下流程进行：编制采购

预算和预算调整→编制焉耆县交通局采购计划→采购→签订采购合同→验收→合同款支付→维保及质保金支付→资料归档。

③业务管理：

焉耆县交通局制定了《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度农村公路养护工作实施方案》，内容完整可行。方案结合全县农村公路隐患排查结果、道安委推送安全隐患清单及 103 万元年度养护资金规模，分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旅游交通标识、国道交叉口红绿灯三类工程细化资金分配、建设内容、实施点位与工程量，资金分项测算清晰、用途匹配安防隐患治理目标；同步明确分阶段实施时序、内部岗位分工、质量管控、资金管理及后期长效管护保障措施，流程安排完整、责任划分到人，兼顾项目前期手续、现场施工、竣工验收及建成后常态化养护全流程管理，同时建立多部门协同联动机制，符合“四好农村路”建设及农村公路养护资金专款专用管理要求，整体方案目标明确、任务量化、保障措施完备，具备较强实操性，能够有效指导本年度农村公路安防设施增设项目落地实施。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总体目标

严格按照《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养护》的工作要求，实施农村公路平交道口警示标志、旅游交通标识增设及国道路口交通信号灯安装工程，补齐农村道路安防设施短板，消除道路通行安全隐患，规范

路口通行秩序，降低道路交通事故发生率，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提升群众出行安全感与满意度，扎实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助力乡村振兴与文旅发展。

2.项目阶段性目标

评价组根据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申报文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年度工作计划等相关资料以及访谈调研项目单位，经过项目单位确认后，将本项目绩效目标细化为以下几个方面：

（1）产出目标

1) 数量目标：

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数量 ≥ 590 处；

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数量 ≥ 2 个；

安装交通信号灯数量 ≥ 4 套；

2) 质量目标：

标识标牌及红绿灯验收合格率=100%；

3) 时效目标：

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间 2025 年 10 月 31 日；

4) 成本目标：

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成本 ≤ 84 万元；

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成本 ≤ 13 万元；

安装交通信号灯成本 ≤ 6 万元；

（2）效益目标

1) 社会效益目标：

有效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

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

2) 满意度指标：

项目区通行群众的满意度 $\geq 90\%$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评价目的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的指导思想及项目委托方焉耆县财政局的相关要求，评价工作组明确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评价目的，具体包括：

（1）通过评价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行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出台的相关政策和规划文件等，判断项目立项的充分性和必要性；同时考察立项程序的合规性；以及焉耆县焉耆县交通局的职能是否与项目实施内容具有相关性。

（2）通过评价项目 2025 年度绩效目标的合理性、绩效指标的明确性，分析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项目预期产出和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绩效目标的设定是否能够在项目周期内全部完成；同时，绩效指标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目标值予以体现，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或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反映焉耆县焉耆县交通局绩效管理的整体水平。

（3）通过评价项目预算编制情况，考察项目的预算编

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有明确标准依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反映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

（4）通过评价项目的财政资金投入和执行情况，分析项目实施单位对本项目的投入管理和财务管理水平，并进一步剖析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和规范性，如通过查阅预算执行率、财务管理制度，并检查资金使用的合法性和合规性。

（5）通过评价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的管理实施情况，分析项目管理的有效性，并进一步剖析管理中尚需改进之处。分析在管理制度、项目执行、监督管理等方面的执行情况；即为保障项目的及时、顺利完成而建立的其他制度，进而梳理项目的管理流程。

（6）通过评价项目的成果产出和效益情况，分析项目年度计划任务的实际完成情况、完成及时性情况及质量达标等情况的实现程度，从而进一步剖析项目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影响力、长效机制等。

通过上述六个方面的分析，从加强财政资金管理的实际出发，对财政资金使用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为进一步强化部门预算支出责任、改善财政支出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和提高公共服务水平提供依据和参考。

2.评价依据

表 2-1 绩效评价依据

绩效评价依据	
财 政 绩 效 评 价 相 关 政 策 、 办 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

绩效评价依据	
	关于印发《自治区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预〔2018〕21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文件等
项目政策相关文件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9〕45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农村公路条例》（国务院令第813号，2025年9月15日实施）
	《关于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交公路发〔2019〕96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公路条例》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实施方案及计划，项目相关管理制度
	项目涉及的财务资料，档案资料等
	项目成果资料等

3.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焉耆县2025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预算资金为103万元。

评价范围是本项目决策以及项目过程的执行情况，以及截止评价时点的各类产出和效益的体现情况。

4.评价时段的确定

本次绩效评价的时间段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评价原则及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公正原则

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地反映。从评价目标的设计、指标体系的设计、数据填报、复核等环节，都保证评价过程的

公开性、程序的规范性和合理性，及时发现并处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以保证评价结果的准确和科学。

（2）客观中立原则

评价工作组尽可能地站在客观、中立角度评价项目，根据项目内容、项目工作计划、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等资料，以及与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和实际执行情况等，考察项目的产出、效益和满意度。评价以数据为准绳，坚持客观。评价工作组根据资料整理、填报基础表，由项目单位确认、盖章，再进行汇总、分析的基础上，独立开展评价，得出评价结果，并形成评价报告。

（3）绩效相关原则

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绩效评价指标的研发遵循定量为主，定量及定性相结合的原则；参照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及采集的相关数据材料制订评价标准。

2.评价指标体系及权重设计

在前期访谈和调研的基础上，评价组根据项目内容、委托方的关注点等，对本项目进行指标体系和权重的设计。

指标体系的设计思路主要参考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及《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等文件，借鉴相关文献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过梳理整合项目立项背景、立项依据、项目目标、项目实施管理以

及项目产生的效益情况来设计具有针对性的指标体系及框架。

项目的决策主要包括：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和立项程序的规范性、绩效目标设置的合理性及绩效指标的明确性。

项目的过程管理主要包括：焉耆县焉耆县交通局对项目工作的开展管理和监督检查情况，其中项目管理包括资金管理、项目工期管理、合同管理等方面具体实施情况。

项目的产出设计主要体现以下几个方面：产出数量主要考察是否按计划完成各项工作内容；产出质量主要工程质量合格率；产出时效主要考察项目是否按计划完工；产出成本主要考察各项工作成本。

项目的效益设计主要以项目的总目标为标准，挖掘可衡量并且能够体现项目社会效益指标进行评价。

以上指标的设计，对可量化和衡量的指标，都以量化的形式进行评价，以反映评价的客观性；对于不能量化的指标，以明确且与项目内容符合的指标进行定性衡量。

绩效指标体系的权重设计采用经验分配法，主要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指标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遵循重要性原则。因本次评价为项目后评价，应当突出结果导向，一级指标的权重配比按照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10:25:65 原则进行设置，具体指标体系及权重详见附件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评价方法

（1）政策、文献研究法

通过研究、解读国家、自治区以及巴音郭勒自治州相关政策文献，来获取项目概况、实施背景等相关信息。

（2）比较法

对于项目实施情况，采用比较法，通过针对项目实施情况与计划实施方案进行比较，针对项目实施前与项目实施后进行比较，观察在项目推进过程中的项目产出、实施效果和影响力，了解项目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取得的成绩，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数据采集法

通过现场合规性检查、项目资料查阅，提取项目相关数据，用客观数据反映项目已取得的经验和存在的不足。

（4）逻辑分析法

根据项目的执行情况，结合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提炼项目实施中的经验和不足，进而提出相关调整建议，为今后工作的开展提供参考。

正确的评价方法是评价工作顺利开展的保障，在实际项目结合经验的情况下，项目小组采取的方法包括但不限于：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详细方法应用如下：

（1）在三级指标分析环节：总体采用比较法，同时辅以数据采集法。定量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对比三级指标预期指标值和三级指标截止评价日的完成情况，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定性指标分析环节，主要采用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评价该项目实施后社会公众对于其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2）三级指标得分阐述环节：采用因素分析法，即通过着重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预期指标值完成、项目具体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确定三级指标得分情况。内部因素包括：组织管理、制度保障及执行情况等，外部因素包括：自然不可抗力等。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等。本次绩效评价采用计划标准，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方案等作为评价标准，对比分析项目产出、效益的完成情况。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基础资料采集

项目前期，评价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文件要求及焉耆县财政局业务委托情况，通过查阅资料，根据了解的项目单位职能背景及工作情况，拟定评价工作组工作计划及前期资料清单，了解并收集包括资金管理制度、项目实施方案、摸底调查表、项目补助发放汇总表、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监督检查等文件并加以整理。

2.资料核查

评价工作组收集与本项目相关的政策文件、资金管理办法、业务管理制度及流程等进行学习研究，其中重要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9〕45号、《农村公路条例》（国务院令 第813号，2025年9月15日实施）、《关于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交公路发〔2019〕96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公路条例》等文件及法规来了解项目立项背景与实施要求。通过查阅项目实施方案、招标情况等文件，获取项目相关数据。并通过对资金执行明细表及项目完成情况等资料进行全面核查，了解项目实际开展情况及目标实现情况。

3.访谈

评价工作组于 2025 年 7 月 5 日对焉耆县焉耆县交通局项目相关负责人员进行访谈，旨在对项目单位在项目的立项、预算申请等工作事项的执行情况，服务完成及质量情况及验收情况等进行了了解。

4.财务合规性检查

本次财务合规性检查内容主要为“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项目资金使用情况，目的在于通过深入了解项目单位对财政专项资金的管理、监督工作开展情况，从而核查资金在项目管理过程中的规范性。评价工作组于 2025 年 7 月核查了项目相关财务资料，内容包括财务管理情况、预算资金管理、拨付明细等方面。

5.人员分工

本次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委托者为焉耆县财政局，受托方为新疆西海志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我公司负责完成绩效评价工作，计划采取前期调查、资料查阅、制定工作方案、实地访谈、合规性检查、并撰写评价报告。同时，如有必要我公司将聘请相关的专家顾问对项目的内容进行咨询指导。

评价工作组成员及分工如表 2-2 所示。

表 2-2 评价工作组成员名单及分工

项目角色	姓名	工作职责
项目负责人	李雯	总体负责项目的策划和监督。
项目组长	李友鹏	直接负责项目的实施和操作，主要负责方案的制定、指标研制、报告撰写。
成员	阿丽亚	负责访谈设计和实施及访谈报告的撰写。
成员	郝爱林	负责相关项目建设情况的调研以及数据分析。

6.评价时间及主要工作进程安排

为保证科学合理地安排绩效评价工作，保证绩效评价工作有序完成，特制定绩效评价工作计划，详见表 2-3。

本次项目评价周期为 2025 年 7 月 3 日到 2025 年 7 月 25 日。按照评价要求，西海志合对整个评价周期进行阶段性划分，明确每个阶段的任务、工作内容及节点成果。具体评价工作进度安排见表 2-3。

表 2-3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进度安排

序号	流程名称	时间节点	进度说明	需要文件
1	调研与文件整理	7.3-7.6	对委托方、项目管理部门、项目实施部门进行沟通与调研；收集和整理相关政策、文件和资料，明确项目评价方向及评价重点。	项目前期沟通会
2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	7.7-7.9	对各项目管理部门进行访谈，并结合绩效目标，确定评价思路，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访谈。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3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修改稿）	7.10-7.12	根据委托方意见，对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审议稿进行调整，形成修改确认稿。	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确认稿）
4	开展取数、调研、抽查部分数据	7.13-7.16	根据方案开展问卷调查和访谈，收集和梳理评价指标相关资料，开展实地核查工作，完成各评价指标评价工作。	问卷数据分析结果；穿行测试调查底稿；各指标评价结果

序号	流程名称	时间节点	进度说明	需要文件
5	绩效评价报告撰写（审议稿）	7.17-7.22	根据指标评价结果及相关资料信息，撰写评价报告审议稿。	绩效评价报告（审议稿）
6	绩效评价报告撰写（确认稿）	7.23-7.24	根据委托方意见，对绩效评价报告初稿进行调整，形成定稿。	绩效评价报告（确认稿）
7	报告提交	7.25	打印装订。	评价报告终稿提交

7.内部控制制度

为有效保证项目成员的工作质量与工作效率，西海志合制定了健全的内部管理制度，包括员工管理机制、评价过程中的沟通机制、定期汇报制度、数据采集机制、复核管理机制、合规性检查机制。通过以上机制对绩效评价工作进行全方位管理、监督，确保绩效评价工作安全、有效地开展，并得到全面监管。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项目决策：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严格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农村公路条例》《关于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公路条例》等国家及自治区政策文件实施，符合公共财政支持范围、行业发展规划及单位履职范畴，不存在同类重复项目；立项程序规范，经局党委集体研究审议，编制完整实施方案，会议纪要、审批材料齐全。预算编制科学合理，依据上级养护专项资金文件，结合全域道路隐患排查成果分项测算资金，103万元资金按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旅游指示标牌、国道交叉口信号灯三类工程精

准拆分，资金额度与工程量匹配。项目虽按要求设置绩效目标，但存在明显短板：绩效目标完整性不足，绩效申报表仅填报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量化指标，未将旅游指示标志牌、交通信号灯两项核心建设任务纳入产出指标，无法覆盖全部建设内容，难以开展全过程绩效监控与量化考核；绩效指标明确性欠缺，旅游标牌、信号灯未配套对应量化数值，指标与年度建设任务不匹配，难以精准核验分项工程实施成效。

项目过程及产出：项目资金保障有力，103 万元养护专项资金全部足额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项目资金全额拨付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支出整体履行完整审批流程，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旅游指示标牌两项资金支出合规，但存在跨年度资金结算问题，2023 年完工的 6 万元交通信号灯项目款项顺延至 2025 年度养护资金列支，项目台账未清晰区分工程实施年度与资金拨付年度，资金统筹精细化管理水平不足。

单位已建立工程、采购、财务、档案等基础内控制度，配套完整项目实施方案，但管理制度体系存在短板：缺少专项项目验收管理制度，验收、整改销号无统一制度约束；现有施工现场管理制度内容简略，针对安防设施施工、质量管控、工序管理实操细则缺失，制度落地指导性不强。制度执行层面整体规范，项目全过程严格遵守交通、财政、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工程量增加及时签订补充协议，变更手续完备；合同、验收、影像等档案资料齐全归档，人员、设备、场地等实施保障全部落实到位。

项目效果：通过全域增设平交路口警示设施、旅游指引标识、国道交叉口信号灯，全面补齐农村道路安防短板，规范人车通行秩序，构建“隐患排查—设施完善—日常管护”长效治理链条，持续完善县域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有效降低路口交通安全事故风险。同时将全部新增交通设施纳入常态化养护巡查，建立“一处一档”点位台账，持续开展动态隐患整治，农村公路养护标准化、精细化管理水平显著提升，有力支撑“四好农村路”建设。项目群众认可度较高，面向沿线村民、过往驾驶人开展随机问卷调研，发放问卷 112 份，有效问卷 108 份，围绕标识清晰度、通行改善、施工管理、后期管护、整体效果五个维度开展测评，项目综合群众满意度 96.11%，群众出行安全感、获得感明显提升。

（二）评价结论

评价组运用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规则，通过数据采集、访谈及问卷调查，对“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价结果：总分为 91.95 分，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决策类指标权重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7.67 分；项目过程类指标权重为 25 分，得分为 21.33 分；产出类指标权重为 40 分，得分为 37.95 分；效益类指标权重为 25 分，得分为 25 分。各指标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3-1 所示。

表 3-1 项目绩效评分表

指标	A 决策	B 过程	C 产出	D 效益	合计
权重	10	25	40	25	100
分值	7.67	21.33	37.95	25	91.95

得分率	76.7%	85.32%	94.88%	100%	91.95%
-----	-------	--------	--------	------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及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考核，项目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 10 分，实际得分为 7.67 分，得分率 76.7%，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4-1 所示。

表 4-1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A 项目决策	A1 项目立项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2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2
	A2 绩效目标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1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0.67
	A3 资金投入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2
合计				10	7.67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政策、文献研究法，通过查阅相关政策文件了解：本项目的立项是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农村公路管理养护体制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9〕45 号、《农村公路条例》（国务院令第 813 号，2025 年 9 月 15 日实施）、《关于推动“四好农村路”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交公路发〔2019〕96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村公路条例》。上述文件明确提出农村交通条件和出行环境要得到根本改善，基本建成布局合理、连接城乡、安全畅通、服务优质、绿色经济的农村公路网络，政策体系基本健全，建管养运可持续发展长效机制基本建立，治理能力和水平显著提高，物流体系

基本完善，运输服务品质显著提升，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统筹城乡发展和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作用明显。

综上所述，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并且与焉耆县焉耆县交通局职责范围相符，同时部门内不存在同类项目。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 2 分。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评价工作组通过数据采集法，查阅项目资料了解到：项目单位在项目立项前，组织焉耆县交通局党委会内部讨论，会议通过了本项目实施意见。焉耆县交通局制定了《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度农村公路养护工作实施方案》，方案立足县域农村道路安全实际，结合隐患排查情况合理划分 103 万元资金使用范围，分项列明建设内容、工程量、实施节点，配套明确责任分工、质量管控、资金监管及长效管护举措，任务量化清晰、实施流程完整、保障机制健全，方案科学合理、具备较强落地可行性。

因此本项目立项事前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制定本项目实施方案，会议纪要完整，项目立项程序规范，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已必要集体决策。因此评价组认为，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分值 2 分，得分 1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及逻辑分析法，查阅了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资料，本项目实施前设定了绩效目标（详见附件 2《项目单位原绩效目标申报表》），符合绩效指标设置规则 and 标准；项目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但存在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部分不相关，预期产出未能完全体现实际产出工作，原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仅体现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增设内容，未将旅游指示标志牌、交通信号灯安装两项实施方案列明的核心建设任务纳入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绩效目标未能全面覆盖项目全部实施内容，不利于全过程绩效监控与完工成效量化考核，绩效目标编制完整性不足，因此评价组认为，绩效目标存在不合理。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50%。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 1 分。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分值 2 分，得分 0.67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及逻辑分析法，通过查阅本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共设置 12 个三级指标，其中定量指标为 10 个，指标量化率为 83.33%。但存在项目未将旅游指示标志牌增设、交通信号灯安装两项核心工作细化分解至数量绩效指标中，两项工程无对应的量化指标值，无法通过可衡量数据开展成效核验；指标内容与实施方案载明的年度全部建设任务不匹配，未完整对应年度计划工程量。综合判定绩效目标申报表产出数量指标设置存在缺漏，指标编制与项目计划数不对应。因此评价组认为，绩效目标存在部分

不明确。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33.33%。本指标满分 2 分，得 0.67 分。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分析法，查阅项目相关资料及访谈项目负责人得出：本项目预算根据《2025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专项资金》（巴财建〔2024〕134 号），确定年度预算金额 103 万元，预算编制具备基础科学性，结合全县农村公路安全隐患排查成果、道安委隐患整改清单，围绕平交道口警示标志、旅游指示标牌、国道交叉口交通信号灯三类安防工程分项测算资金，103 万元总预算拆分为 84 万元、13 万元、6 万元三个子项目，资金分配与实施方案列明的 590 处警示标志、旅游标识、4 套信号灯建设工程量一一对应；预算用途严格限定于农村公路安全设施增设治理，贴合“四好农村路”建设及道路隐患整治工作要求，遵循养护资金专款专用原则，同步统筹施工、安装相关配套支出，资金测算贴合项目实际建设需求。

预算编制经科学论证，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務相匹配，全部预算资金用于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務相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指标满分 2 分，得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考核，项目决策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项目管理类指标总分为 25 分，实际得分为 21.33 分，得分率为 85.32%。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4-2 所示。

表 4-2 项目过程管理指标决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B 过程	B1 资金管理	B11 资金到位率	100%	5	5
		B12 预算执行率	100%	5	5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部分不合规	5	3.33
	B2 项目组织 实施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部分不健全	5	3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5	5
合计				25	21.33

B11 资金到位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经查阅预算资金相关资料了解，本项目预算资金为 103 万元，资金来源为《2025 年中央对地方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用于农村公路养护支出专项资金》，已全部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B12 预算执行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根据焉耆县焉耆县交通局提供的资金支出明细表及支付凭证得知，该项目到位资金为 103 万元，截至评价日，实际支出资金为 103 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100%。

根据评分细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项指标满分 5 分，

实际得 5 分。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分值 5 分，得分 3.33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查阅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及访谈项目负责人了解到：本项目分三部分实施，根据评价工作组查看支付申请相关资料、合同、验收单、支付凭证等资金使用相关资料得出：项目资金支出均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其中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84 万元）以及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13 万元）均为正常合规支出，但红绿灯安装（6 万元）工作已于 2023 年实施完成，受资金调度等因素影响，相关款项顺延至 2025 年度农村公路日常养护专项资金进行结算。项目台账对实施年度、资金拨付年度区分不够明晰，资金统筹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66.67%。本指标满 5 分，得 3.33 分。

B21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分值 5 分，得分 3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查阅单位内控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及访谈项目负责人了解到：项目单位内部管理制度体系较为健全，已建立覆盖项目全流程的配套内控管理制度，包含工程管理、政府采购、专项资金管理、档案管理等专项制度，制定了《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度农村公路养护工作实施方案》，虽建立了大部分项目相关内控制度，但制度健全性存在短板：一是缺失专门的项目验收管理制度，项目完工验收、问题整改、销号闭环等工作缺少专项制度约束；二是现有工程管理制度，例如《焉耆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

施工现场管理制度》条款较为简略，对安防设施现场施工监管、质量把控、工序管理等内容细化不足，实操指引有限，不利于全过程标准化管控。整体制度体系未能完全覆盖项目实施全流程，制度精细化、针对性有待进一步完善。

因此评价工作组认为项目单位管理制度健全性存在不健全。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60%。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3 分。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查阅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资料发现：项目执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按照上级部门相关要求和工作计划开展了公开招标工作，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建设内容调整，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签订补充协议，在原有 590 处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基础上新增标识标牌 25 个，项目调整履行了补充协议签订程序，变更手续完备；项目全程遵守公路养护、政府采购、财政资金管理等相关法规；施工合同及补充协议、验收资料、现场台账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管理人员、施工设备、现场作业保障均落实到位，四项核查要求均满足，制度执行到位。

根据评分细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项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主要从项目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成本指标四个方面进行考察，由 4 个二级指标和 8 个三级指标构成，指标权重 40 分，实际得分 37.95 分，得分率为 94.88%。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4-3 所示。

表 4-3 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C 项目产出	C1 产出数量	C11 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数量	589 处	5	4.95
		C12 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数量	2 个	5	5
		C13 安装交通信号灯数量	4 套	5	5
	C2 产出质量	C21 标识标牌及红绿灯验收合格率	100%	5	5
	C3 产出时效	C31 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间	2025 年 11 月 21 日	5	3
	C4 产出成本	C41 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成本	84 万元	8	8
		C42 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成本	13 万元	5	5
		C43 安装交通信号灯成本	6 万元	2	2
合计				40	37.95

C11 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数量(分值 5 分，得分 4.95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及比较法，通过查看项目实施方案及验收报告对比了解到：计划在全县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 590 处，根据《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农村公路安装标示牌项目检测报告》，实际完成 589 处，指标完成率 99.83%。

根据评分细则，得权重分的 99%。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4.95 分。

C12 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数量（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及比较法，通过查看项目实施方案及验收报告对比了解到：计划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 2 个，实际在 G0711 乌尉高速（焉耆县与库尔勒市交界处、焉耆县与和静县交界处）通往景区、乡村旅游点的农村公路沿线，规范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 2 个，指标完成率 100%。

根据评分细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C13 安装交通信号灯数量（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数据采集法及比较法，通过查看项目实施方案及验收报告对比了解到：计划安装交通信号灯数量 4 套，在北大渠乡十号渠村与 G216 国道连接处、北大渠乡太平渠村与 G216 国道连接处、永宁镇马莲滩村委会、永宁镇黑疙瘩村路段，因路口车流交汇、冲突风险高，是事故易发点位。在选定农村公路接入国道、事故多发路段交叉路口安装交通信号灯 4 套，指标完成率 100%。

根据评分细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C21 标识标牌及红绿灯验收合格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评价工作组通过数据采集法，查看项目档案并通过访谈项目负责人及施工单位负责人了解到：安装交通信号灯 4 套于 2023 年通过交通局验收；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 2 个于 2025 年 10 月通过交通局验收；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

牌 589 处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通过验收并出具《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农村公路安装标识牌项目检测报告》。标识牌及红绿灯验收合格率达到 100%。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C31 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间（分值 5 分，得分 3 分）

评价工作组通过比较法及数据采集法，查阅项目实施方案、验收档案并访谈项目负责人了解到，本项目计划完工日期 2025 年 10 月 31 日，但依据《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农村公路安装标识牌项目检测报告》显示，最终实际完工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较计划工期滞后 21 天，未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根据评分细则，得权重分的 60%。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3 分。

C41 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成本(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评价工作组通过比较法及数据采集法，查阅项目实施方案、支付凭证并访谈项目负责人了解到，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成本计划成本 84 万元，已完成支付 84 万元，资金支出严格匹配预算计划，成本控制到位，无超支、节约偏差，指标完成率 100%，该项成本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根据评分细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项指标满分 8 分，实际得 8 分。

C42 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成本（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评价工作组通过比较法及数据采集法，查阅项目实施方案、支付凭证并访谈项目负责人了解到，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成本计划成本 13 万元，已完成支付 13 万元，资金支出严格匹配预算计划，成本控制到位，无超支、节约偏差，指标完成率 100%，该项成本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根据评分细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项指标满分 5 分，实际得 5 分。

C43 安装交通信号灯成本（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评价工作组通过比较法及数据采集法，查阅项目实施方案、支付凭证并访谈项目负责人了解到，安装交通信号灯成本计划成本 6 万元，已完成支付 6 万元，资金支出严格匹配预算计划，成本控制到位，无超支、节约偏差，指标完成率 100%，该项成本指标完成情况良好。

根据评分细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项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 2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主要从项目的社会效益、满意度两个方面进行考察，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构成，指标权重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100%。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4-4 所示。

表 4-4 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D 项目效益	D1 社会效益	D21 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	达成目标	8	8
		D22 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	达成目标	7	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业绩值	权重	得分
	D2 满意度	D41 项目区通行群众的满意度	96.11	10	10
合计				25	25

D11 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评价工作组通过数据采集法及逻辑分析法，对项目负责人访谈及数据分析了解到，项目实施完成后，县域农村公路平交路口警示设施、旅游指引标识、重点国道交叉口安全设施全面完善，道路通行隐患得到有效整治。新增交通设施全部纳入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巡查范围，建立“一处一档”点位管理台账，新增标牌、信号灯纳入常态化养护巡查，持续推进道路隐患动态排查整改，推动农村公路安全隐患闭环治理，有效补齐以往安防设施缺失、管护薄弱短板，显著提升全县农村公路养护标准化、精细化管理水平，“四好农村路”管养质效进一步增强，通过项目实施有效提高了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D12 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分值 7 分，得分 7 分）

评价工作组依据逻辑分析法，通过查阅相关资料，结合对本项目负责人的访谈了解到，本项目通过在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布设旅游指示标识、在重点交叉路口安装交通信号灯，补齐农村道路安防设施缺失短板，整治平交路口突出安全隐患，规范路口车辆、行人通行秩序。进一步织密农村公路安全防护网络，构建“隐患排查—设施完善—日常管护”的安全治理链条，持续完善县域农村公路安全保障

体系，有效防范道路交通安全事故，提升农村道路通行安全能力。补齐农村公路平交路口安防设施短板，重点路口通行秩序得到规范，道路安全硬件设施持续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得到进一步健全，完善了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指标满分 5 分，得 5 分。

D21 项目区通行群众的满意度（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评价工作组通过公众评判法，本次满意度调查主要为沿线农村公路通行群众、沿线村民、过往驾驶人，采取现场随机发放问卷方式开展，共计发放调查问卷 112 份，回收有效问卷 108 份，选取标识标牌清晰度、路口通行安全改善、施工组织管理、设施后期管护、项目整体实施效果 5 个维度开展满意度测评。每题仅设置满意、不满意两类选项，综合满意度计算公式：综合满意度= [各题目满意人数之和÷（评价题目数量×有效问卷总数）] ×100%，经测算，本次农村公路安防设施提升项目综合满意度为 96.11%。

根据评分规则，得权重分的 100%。本指标满分 10 分，得 10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坚持隐患导向精准谋划，科学统筹项目规划设计。

全面摸排全域道路风险点位。组织人员对全县县、乡、村道开展全覆盖隐患排查，结合道安委推送安全隐患清单，

聚焦平交路口警示缺失、旅游道路标识不足、国乡道路交叉口事故高发三大突出短板确定建设内容，靶向实施安防设施升级改造。合理拆分分项工程、精准测算资金。紧扣多元发展需求布局项目。一方面补齐农村道路安全设施，降低路口交通事故风险；另一方面配套完善旅游指引标牌，兼顾群众日常出行与乡村文旅发展，实现安全治理与产业服务一体推进。

2.细化阶段实施流程，分环节闭环推进项目落地。

分阶段有序推进项目实施。设置前期摸排手续办理、现场施工、竣工验收管护三个阶段，明确各阶段时间节点、工作任务，提前完成点位复核、造价核算、采购报批等前期工作，施工期间专人驻场监管，完工后集中开展验收核查，全流程节奏可控。严格工程量核验管控。完工后依托第三方检测报告核对实际建设数量，建立“一处一档”点位台账，逐一对标核查警示标志牌、旅游标识、交通信号灯安装点位，确保建设内容真实可追溯。

3.压实层级责任体系，构建分工明确管理机制。

实行分级负责制。主要领导总牵头、分管领导统筹推进，业务科室划分采购监督、现场施工监管、资料归档专项岗位，定岗定人落实项目全流程管理；定期召开调度会，及时协调解决施工堵点难点。强化多部门协同联动。主动对接道路安委、公安交警、各乡镇互通隐患信息，联合优化标牌、信号灯布设点位，形成道路隐患联合排查、联合整治工作合力，提升隐患治理实效。

4.建管并重，建立交通设施长效管护机制。

项目验收合格后，将全部新增警示标牌、旅游标识、交通信号灯统一纳入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巡查清单，常态化开展巡检，及时维修歪斜、破损设施；持续开展道路隐患动态排查，动态更新隐患台账，常态化推进道路安全综合治理，持续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稳步提升农村公路养护管理精细化水平。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绩效目标编制不完整、指标设置不明确。

绩效目标合理性不足。绩效申报表仅设置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相关数量指标，未纳入旅游指示标志牌、交通信号灯两项核心建设内容，绩效目标无法全面匹配项目全部实施内容，难以开展完整的全过程绩效监控与量化考核。

绩效指标明确性存在短板。旅游标牌、信号灯工程未配套对应量化指标，指标量化覆盖不全，缺少可衡量的数据标准，完工后无法精准核验两项分项工程实施成效，指标内容与实施方案年度建设任务不对应。

2.资金统筹管理精细化程度不足。

项目6万元交通信号灯工程实际2023年已完工，但资金顺延至2025年度养护专项资金列支，施工实施年度、计划年度、资金支付年度三者时序错位；项目台账未清晰区分历年遗留工程与当年新建项目，资金调度、跨年度项目统筹谋划不够细致，资金全过程精细化管控存在短板。

3.内部项目管理制度体系不完善，实操性不强。

缺少专项项目验收管理制度，项目完工验收、问题整改、验收销号闭环管理缺少制度依据，验收工作流程无专项规范约束。现有施工现场工程管理制度条款内容简略，针对标识标牌、信号灯安装的现场监管、质量管控、施工工序等实操细则缺失，对工程全过程标准化管控支撑不足。

4.项目进度管控不力，工期未按计划完成。

项目方案明确计划完工时间为 2025 年 10 月 31 日，实际完工验收时间为 11 月 21 日，工期滞后 21 天，项目施工进度统筹、阶段性工期调度管控力度不足。

六、有关建议

1.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实现指标与项目任务全覆盖。

申报项目绩效目标时，严格对照实施方案全部分项工程逐项梳理，将警示标志牌、旅游标识、信号灯等所有建设内容全部设置对应定量产出指标，做到建设任务与绩效指标一一对应。完善绩效指标量化体系，所有分项工程均设置可量化、可核验的数量、成本指标，全面覆盖项目实施内容，依托完整绩效指标开展事前、事中、事后全流程绩效监控。

2.优化资金统筹与台账管理，规范跨年度项目资金结算。

建立分年度工程项目明细台账，单独区分当年新建工程、往年完工尾款项目，在预算编制阶段提前梳理历年待结算工程，合理统筹资金拨付时序，尽量实现当年项目资金当年结算，减少跨年度资金列支情况。细化资金台账登记要素，清晰记载各分项工程实施年份、工程量、预算金额、付款进度，定期梳理核对，提升资金调度、预算执行精细化管理水平。

3.补齐制度短板，完善工程全流程内控管理体系。

补充制定项目竣工验收专项管理制度，明确验收组织流程、工程量核查要点、资料归档、问题整改销号、验收资料留存等全流程标准，形成验收闭环管理机制。修订完善施工现场工程管理制度，针对交通标识、信号灯安装类农村公路安防项目，细化现场施工监管、质量检测、工序管控、安全作业等实操条款，增强制度落地性与指导性。

4.强化项目全过程进度管控，严控施工工期。

新项目实施前期细化分阶段施工进度计划表，按月分解施工任务，定期开展进度调度，及时协调解决材料、施工、现场协调等阻碍工期的问题。建立工期预警机制，临近计划完工节点提前开展自查，提前梳理工程量变更、现场施工难点，避免出现工期滞后问题，保障项目按期完工验收。

5.建立常态化自查机制，持续规范项目全过程管理。

定期对照绩效、资金、工程、档案、验收等管理要求开展内部自查，提前发现绩效编制、制度建设、资金统筹、进度管控等薄弱环节，及时整改完善，持续提升农村公路养护项目规范化管理水平。

七、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建议

本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为“优”，我司对本项目评价结果提出以下建议：

1.根据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可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建议焉耆县财政局根据相关政策制度，结合

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工作安排以及本级财力情况等
因素，对该专项资金原则上继续予以保障。

2.建议焉耆县焉耆县交通局针对本次绩效评价报告中所
反馈的问题和建议及时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积极落实整改要
求，切实改进项目管理和绩效管理工作，并在规定的时间内
将整改情况向焉耆县财政局行文报告。

3.建议焉耆县财政局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将绩
效评价结果进行公示，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同时按照政府
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可在焉耆县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回应社
会关切，加强社会和舆论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透明度。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新疆西海志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28日



附件一：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评价指标						指标解释和评分规则	得分	得分率	扣分原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A 项目决策	10	A1 项目立项	4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指标解释】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标杆值】充分 【标杆值来源】通用标准 【评分规则】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不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符合得权重分的 100%，每一项不符合则扣除权重分的 1/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立项相关资料	2	100%	/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指标解释】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标杆值】规范 【标杆值来源】通用标准	2	100%	/

						【评分规则】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符合得全部权重分的 100%，每一项不符合则扣除权重分的 3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立项相关资料			
A2 绩效目标	4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指标解释】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标杆值】合理 【标杆值来源】通用标准 【评分规则】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符合绩效指标设置规则 and 标准； ②项目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符合得全部权重分的 100%，一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 2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绩效目标申报表	1	50%	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部分不相关，预期产出未能完全体现实际产出工作，原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仅体现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增设内容，未将旅游指示标志牌、交通信号灯安装两项实施方案列明的核心建设任务纳入绩效目标数量指标，绩效目标未能全面覆盖项目全部实施内容。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指标解释】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细化情况。 【标杆值】明确 【标杆值来源】通用标准 【评分规则】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0.67	33.33%	项目未将旅游指示标志牌增设、交通信号灯安装两项核心工作细化分解至数量绩效指标中，两项工程无对应的量化指标值，无法通过可衡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符合得全部权重分的 100%，一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 1/3，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绩效目标申报表			量数据开展成效核验；指标内容与实施方案载明的年度全部建设任务不匹配，未完整对应年度计划工程量。综合判定绩效目标申报表产出数量指标设置存在缺漏，指标编制与项目计划数不对应。
		A3 资金投入	2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指标解释】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标杆值】 科学 【标杆值来源】 通用标准 【评分规则】 ①预算编制经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预算分配合理。 符合得满分，不符合一项扣除 25%权重分。 【数据来源】 预算编制文件	2	100%	/
B 项目过程	25	B1 资金管理	15	B11 资金到位率	5 【指标解释】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标杆值】 100% 【标杆值来源】 通用标准	5	100%	

					【评分规则】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资金到位率=100%，得分为资金到位率*分值。 【数据来源】预算申报表、预算执行表			
			B12 预算执行率	5	【指标解释】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标杆值】100% 【标杆值来源】通用标准 【评分规则】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预算执行率=100%，得权重分满分，每降低 1%，扣除 2.5%权重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预算申报表、预算执行表、财务付款凭证	5	100%	/
			B13 资金使用合规性	5	【指标解释】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标杆值】合规 【标杆值来源】通用标准 【评分规则】 ①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权重分的 40%； ②符合项目预算批复的用途得权重分的 30%； ③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权重分的 30%，以上均符合得权重分的 100%，每有一项不符合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数据来源】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审批材料	3.33	66.67%	红绿灯安装（6 万元）工作已于 2023 年实施完成，受资金调度等因素影响，相关款项顺延至 2025 年度农村公路日常养护专项资金进行结算。
	B2 组织实	10	B21 项目管理	5	【指标解释】项目实施单位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3	60%	一是缺失专门的项目验收管理制度，项目完工

		施		制度健全性		【标杆值】健全 【标杆值来源】通用标准 【评分细则】 ①相关制度齐全（工程管理、政府采购、专项资金管理、项目验收、档案管理、农村公路养护制度全部具备，共6类制度），且每项制度内容完整、流程清晰、岗位职责明确，同时项目全过程严格按制度执行，资料齐全，得满分； ②相关制度均齐全，但部分制度内容简略、操作性一般，或少量环节执行资料不完善，每存在1处扣1分； ③缺失与项目紧密相关的核心制度，或多项制度内容笼统缺乏实操细则，每存在1处扣1分。 【数据来源】财务及业务管理类制度、访谈			验收、问题整改、销号闭环等工作缺少专项制度约束；二是现有工程管理制度，例如《焉耆县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施工现场管理制度》条款较为简略，对安防设施现场施工监管、质量把控、工序管理等内容细化不足，实操指引有限，不利于全过程标准化管控。整体制度体系未能完全覆盖项目实施全流程，制度精细化、针对性有待进一步完善。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指标解释】考察本项目的招投标过程是否规范。 【标杆值】有效 【标杆值来源】通用标准 【评分细则】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5	100%	/

						以上若都符合得权重分的 100%，若一项不符合扣除权重分的 1/4，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项目招投标档案及业务资料			
C 项目产出	40	C1 产出数量	15	C11 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数量	5	【指标解释】考察本项目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数量。 【标杆值】≥590 处 【标杆值来源】计划标准 【评分规则】完成增设警示标志牌 590 处得权重分的 100%；若未完成，每少 1 处扣除权重分 1%，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审计报告	4.95	99%	计划在全县农村公路平交道口增设警示标志牌 590 处，根据《焉耆县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农村公路安装标示牌项目检测报告》，实际完成 589 处，指标完成率 99.83%。
				C12 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数量	5	【指标解释】考察本项目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数量。 【标杆值】≥2 个 【标杆值来源】计划标准 【评分规则】完成增设旅游指示标志牌 2 个得权重分的 100%；若未完成，每少 1 个扣除权重分 5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审计报告	5	100%	/
				C13 安装交通信号灯	5	【指标解释】考察本项目安装交通信号灯数量。 【标杆值】≥4 套 【标杆值来源】计划标准	5	100%	

				数量		【评分规则】 完成安装交通信号灯数量4套得权重分的100%;若未完成,每少1处扣除权重分25%,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审计报告			
		C2 产出质量	10	C21 工程验收合格率	5	【指标解释】 考察2025年道路养护项目工程验收是否合格。 【标杆值】 100% 【标杆值来源】 计划标准 【评分细则】 ①全部工程验收合格得权重分的100%,若一项不符合则扣除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验收资料	5	100%	/
		C3 产出时效	5	C31 项目按计划完成时间	5	【指标解释】 考察项目是否按计划完工。 【标杆值】 2025年10月31日 【标杆值来源】 计划标准 【评分细则】 ①工程按计划在2025年10月31日前完成验收得满分,每晚15天扣除1分,不满15天按15天计算。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项目档案、访谈	3	60%	最终实际完工时间为2025年11月21日,较计划工期滞后21天,未按期完成建设任务。
		C4 产出成本	5	C41 工程费用控制有效性	5	【指标解释】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标杆值】 有效 【标杆值来源】 计划标准 【评分细则】 ①实际支出小于等于预期值,偏离程度不超过20%时,得满分,偏离程度超过20%时,指标得分=实际支出金额占计	5	100%	/

						划支出金额的比值*指标分值。实际支出大于计划支出时不得分。 【数据来源】访谈，竣工结算			
D 项目效益	25	D1 社会效益	15	D11 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	8	【指标解释】考察本项目实施后是否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 【标杆值】有效提高 【标杆值来源】计划标准 【评分规则】 ①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有效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得权重分 100%，基本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得权重分 70%，未能提高则不得分。 【数据来源】调研访谈	8	100%	/
				D12 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	7	【指标解释】考察本项目实施后是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 【标杆值】有效完善 【标杆值来源】计划标准 【评分规则】①通过本项目的实施，能有效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得权重分 100%，基本完善农村公路安全保障体系得权重分 70%，未能完善则不得分。 得权重分的 100%，否则扣除全部分值。 【数据来源】调研访谈	7	100%	/
		D2 满意度	10	D21 受益群众的满意度	10	【指标解释】考察本项目实施后项目区通行群众的满意度情况。 【标杆值】≥90% 【标杆值来源】计划标准 【评分规则】	10	100%	/

					综合满意度$\geq 90\%$得满分，若未到达 90%，每降低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数据来源】 问卷调查统计			
--	--	--	--	--	---	--	--	--

附件二：项目单位原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6 年度焉耆县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							
预算单位	焉耆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项目负责人		
项目资金	年度预算总额（万元）：103							
	其中：财政拨款：103							
	其他资金：0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安装标识标牌 13 个、整治农村公路平交道口 590 处，公路养护里程 103 千米，公路养护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安装标识标牌质量合格率 100%，安装标识标牌及时率 100%，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和改善群众通行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标识标牌	≥13 个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整治农村公路平交道口隐患	=590 处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公路养护里程	≥103 千米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公路养护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装标识标牌质量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安装标识标牌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安全隐患安装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装标识标牌成本	≤19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安装农村公路平交道口隐患成本	≤84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公路养护管理水平	明显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交通建设符合环评审批要求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96%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附件三：问卷调查分析报告

一、调查概况

本次调查对象为项目沿线农村公路通行群众、沿线村民、过往驾驶人，采取现场随机发放问卷方式开展，共计发放调查问卷 112 份，回收有效问卷 108 份，问卷有效回收率 96.43%。围绕道路通行安全改善、标志标牌清晰程度、路口通行秩序、项目施工组织、后期管护服务 5 个维度设置满意度评价题目，选项统一设置“满意”“不满意”两类，综合满意度计算公式：
综合满意度 = [各题目满意人数之和 ÷ (评价题目数量 × 有效问卷总数)] × 100%。

二、问卷各题统计结果

第 1 题您认为本次安装的警示标牌、交通指示标识清晰规范，对路口通行安全提升是否满意？

选项	小计	比例
满意	104	96.30%
不满意	4	3.7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8	

第 2 题项目实施后平交路口通行秩序明显改善，您对此是否满意？

选项	小计	比例
满意	105	97.22%
不满意	3	2.7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8	

第 3 题您对项目施工期间交通疏导、现场组织管理情况是否满意？

选项	小计	比例
满意	101	93.52%
不满意	7	6.4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8	

第 4 题您对新增交通设施后期日常巡查、维护管护工作是否满意？

选项	小计	比例
满意	103	95.37%

选项	小计	比例
不满意	5	4.6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8	

第 5 题综合来看，您对本次农村公路安防设施提升项目整体实施效果是否满意？

选项	小计	比例
满意	106	98.15%
不满意	2	1.85%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8	

本次满意度调查有效问卷 108 份，选取标识标牌清晰度、路口通行安全改善、施工组织管理、设施后期管护、项目整体实施效果 5 个维度开展满意度测评。每题仅设置满意、不满意两类选项，综合满意度计算公式：综合满意度=〔各题目满意人数之和÷（评价题目数量×有效问卷总数）〕×100%，经测算，本次农村公路安防设施提升项目综合满意度为 96.11%。

三、调查结论

本次针对农村公路安防设施提升项目开展群众满意度调查，综合满意度达 96.11%，群众整体认可度较高。受访群众普遍反映，项目增设的平交道口警示标牌、旅游指路标识、重点路口信号灯等有效补齐农村道路安全短板，路口碰撞风险明显降低，出行安全感显著提升。少量群众提出不满意意见集中在施工阶段短时占道、局部点位标牌日常清洁维护频次不足等方面。后续将持续优化道路设施常态化管理机制，合理统筹小型维修施工时段，进一步提升群众出行体验。

附件四：访谈内容

访谈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

访谈地点：焉耆县焉耆县交通局。

访谈形式：现场面对面访谈。

访谈问答内容：

1.问：请简单介绍下咱们这个农村公路养护安防项目整体情况，项目立项和资金是怎么安排的？

答：这个项目是为了落实道安委道路隐患整改要求，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我们前期把全县县、乡、村道全部排查了一遍，结合上级推送的隐患台账，主要解决平交路口缺警示标志、旅游路指引标识少、农村路和国道交叉口事故多发这三类问题。上级一共下达 103 万养护专项资金，全部专款专用，分三块安排：590 处平交道口警示标牌 84 万、旅游指示牌 13 万、4 套国道交叉口红绿灯 6 万，局党组开会专题研究定下来的，资金只能用于安防设施整治，不能挪作他用。

2.问：项目实施方案里分了前期、施工、验收管护三个阶段，原定计划 10 月 31 日前完工，为什么最后实际完工拖到 11 月 21 日，滞后了 21 天？

答：原定施工期是 8-9 月底，10 月验收。中途现场排查又发现不少新增路口安全隐患，11 月 3 号签了补充协议，额外增加 25 块警示标牌，工程量临时增加，标牌生产、现场安装都多占用了时间；加上部分路段施工要和乡镇、交警协调错峰通行，现场协调手续耽误了工期，过程里调度频次没

跟上，没有提前预判增量工程耗时，最后没能按 10 月 31 日的节点完工，这块我们进度管控确实没做到位。

3.问：我们核查发现，绩效目标申报表只填报了平交道口警示标志牌的量化指标，旅游标牌、红绿灯两项核心工程没纳入绩效数量指标，当时填报的时候为什么没统筹全部建设内容？

答：这块是我们内部工作疏漏。当初填报绩效表的时候，工作人员只重点梳理了工程量最大的 590 处警示标牌，忽略了方案里同步实施的旅游指示牌、国道红绿灯分项，没有对照完整实施方案逐项匹配指标。导致后期绩效监控、成效考核只能核对标牌，另外两项工程没有对应量化数据，没法精准核验产出，后续我们报项目绩效一定逐条对照方案，所有分项全部设置定量指标。

4.问：项目实施全过程内部责任是怎么划分的，施工、采购、资料归档分别由谁负责？

答：单位主要领导总负责，我作为分管领导全程牵头抓整体推进。综合业务室于俊负责项目采购、整体监督；木拉迪力、杨杰常驻现场，做施工指导、现场质量监管，所有施工影像、点位台账、验收资料也由他们整理归档。平时我定期召开调度会，解决施工、协调中的难题，但这次工期滞后、绩效指标漏报、台账不精细这些问题，说明日常过程管控盯得不够紧。

5.问：项目完工后新增的标牌、信号灯后期怎么管护？有没有长效管理措施？

答：所有本次新装的警示标牌、旅游标识、红绿灯全部纳入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巡查清单，养护人员定期巡检，发现歪斜、破损、不亮的设施及时维修更换。我们也会持续常态化开展道路隐患排查，动态更新隐患点位，逐年完善安防设施，巩固整治效果。

附件六：绩效评价报告部门意见反馈

绩效评价报告部门意见反馈

评价项目名称	焉耆县 2025 年农村道路日常养护项目		
评价机构	新疆西海志合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方式	李友鹏
项目单位	焉耆回族自治县交通运输局	联系人及方式	杨磊
项目单位意见	无意见		
项目单位签章确认	项目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2026年 1 月 30 日		